

代管部對於台灣省黨部轉帳撥用國有特種基地儘速辦理移接。茲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轉帳撥用國有特種房屋（日產房屋）冊列如下：

附表一：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轉帳撥用國有特種房屋（日產房屋）清冊

縣市別	房屋		棟數	構造	原所有日人姓名	備註
	新地名	舊地名				
台北市	南京西路七號之二	御成町四丁目三番地之五	一	木造 住家	逢坂憲太郎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八二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地	一	木造 店舖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華陰街一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之二	一	木造 住家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華陰街三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之二	一	木造 住家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長安東路一段一七巷八號	三橋町二番地之一	一	木造 住家	前田貴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一九號	大正町一丁目二番地之一	一	木造 住家	近藤丹四郎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二三號	大正町一丁目一八番地之一	一	木造 住家	久下俊二	
台北市	信陽街七號	明石町二丁目一番地之四	一	木造 住家	依田仗夫	
台北市	重慶南路一段五七號	本町二丁目二七、二八番一	一	煉瓦造	食野七介	

台北市	衡陽街六二號	一	榮町二丁目五番、五番之一	三樓店舖	煉瓦造	重田榮治	
台北市	衡陽街六四號	一	榮町二丁目六番、六番之一	三樓店舖	煉瓦造	松尾槌松	
台北市	中華路一巷一號	一	大和町四丁目一〇番地	木造 住家	木造	本庄幸一	
台北市	杭州南路二段六巷二四號	一	樺山町一六番地之四	木造 住家	木造 住家	坂上武雄	該房屋前經省府核定讓售現住人鄭建星承購，得價款應由省黨部領回。
台北市	漢口街一段八六號	一	京町二丁目二一番地之一 五、二二番地之三	煉瓦造 三樓店舖	煉瓦造 三樓店舖	岡村謙	
台北市	館前街二八號、三〇號	一	表町一丁目一九番地、一一番地之一、二〇番地、二〇番地之一	煉瓦造 三樓店舖	煉瓦造 三樓店舖	吉岡德松	
台北市	館前街七七號	一	表町一丁目五三番地之一、五三番地之四、三三番地、三三番地之一	鐵筋鐵骨 店舖	鐵筋鐵骨 店舖	太田三子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四六號	一	北門町一九番地	木造 店舖	木造 店舖	大和宗吉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四四號	一	北門町一六、一八番地	木造 其他	木造 其他	大和松惠	
			地之一	三樓店舖			

附表一：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轉帳撥用國有特種房屋（日產房屋）清冊

縣市別	房屋		棟數	構造	原所有日人姓名	備註
	新地名	舊地名				
台北市	南京西路七號之二	御成町四丁目三番地之五一	一	木造 住家	逢坂憲太郎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八二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地	一	木造 店舖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華陰街一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之二一	一	木造 住家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華陰街三號	御成町一丁目二番之二一	一	木造 住家	足達三太郎	
台北市	長安東路一段一七巷八號	三橋町二番地之一九	一	木造 住家	前田貴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一九號	大正町一丁目二番地之一	一	木造 住家	近藤丹四郎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二三號	大正町一丁目一八番地之一	一	木造 住家	久下俊二	
台北市	信陽街七號	明石町二丁目一番地之四一	一	木造 住家	依田仗夫	
台北市	重慶南路一段五七號	本町二丁目二七、二八番地之一	一	煉瓦造 三樓店舖	食野也介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四四號	北門町一六、一八番地	一	木造 其他	大和松惠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新生南路一段一〇三	雙城街二八巷一二號	衡陽街六二號	衡陽街六四號	中華路一巷一號	杭州南路二段六巷二四號	漢口街一段八六號	館前街二八號、三〇號	館前街七七號	中山北路一段四六號
大安十二甲二〇九番地之一	宮前町四八一番地	一 榮町二丁目五番、五番之一	一 榮町二丁目六番、六番之一	大和町四丁目一〇番地	一 榉山町一六番地之四	一 京町二丁目二一番地之一、二番地之三	一 表町一丁目一九番地、一、九番地之一、二〇番地、二〇番地之一	一 表町一丁目五三番地之一、五三番地之四、三三番地、三三番地之一	北門町一九番地
木造	木造 住家	三樓店舖 煉瓦造	三樓店舖 煉瓦造	木造 住家	木造 住家	三樓店舖 煉瓦造	三樓店舖 煉瓦造	店舖 鐵筋鐵骨 造	木造 店舖
小田島喜藏	城山秋藏	重田榮治	松尾槌松	本庄幸一	坂上武雄	岡村謙	吉岡德松	太田ヲ于	大和宗吉
									該房屋前經省府核定讓售現住人鄭建星承購，得價款應由省黨部領回。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一四〇巷五〇號	御成町二丁目八番地、御成町三丁目九番地之五	一	住家	川合合名會社
台北市	濟南路二段一七號	幸町一四八番地之二	一	住家	酒井荻太郎
台北市	濟南路二段二一號	幸町一四八番地之二	一	住家	酒井荻太郎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一七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一七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二一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新生南路一段九七巷二一號	七、之八	一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一〇五巷一九號	大正町三丁目二番地之一	一	住家	島田敬次郎
台北市	長安東路一段二五號	大正町二丁目二四番地之一	一	住家	伴田喜四郎
台北市	漢中街一三七號	新越町一丁目一番地、一番地之一	一	煉瓦造 二樓店舖	親見ツ示
台北市	中山北路二段一一八巷一四號	卸成町四丁目二番地之一	一	住家	福本久太郎
台北市	巷五四號	一八	一	住家	西岡英夫

台北市	濟南路二段四二號	幸町一四二番地之一三、一四一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竹藤峰治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一〇四弄三六號	大正町一丁目四六番地之一四四	一	木造 住家	大野ギクイ
台北市	臨沂街三〇號	幸町一四〇番地之九	一	木造 住家	大木正喬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八三巷一四號	大正町二丁目六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高良節
台北市	南陽街一五號	明石町一丁目三番地	一	煉瓦造 三層樓房	台灣警察協會
台北市	中山北路二段一一巷二二號	三橋町二番地之五三	一	木造 住家	南邦林業株式會社
南投縣	南投鎮民族路一八號	南投街南投一一四號之五五	五	日本式木造 平家蓋一部 部、台灣瓦部 部日本瓦	池田泰藏
台中市	台中市自由路六一號	台中市大正町二丁目四番地四之三七	一	木造二樓	春田旅社 田中貞義
台中市	台中市中山路一七號	台中市橋町二丁目三番地	一	木造二樓	千乃代家旅社
台南市	民權路三巷三八號	本町二丁目二四五	一	木造日式 二層店舖	古澤平八 高橋元吉
台南市	進學街七巷二號	塩埕町一之九九	一	日式木造	柿田榮吉

高雄市	高雄市	高雄市	高雄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台南市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公園路一四號	中正路二四之一	西門路六巷二七號之一	西門路六巷二七號	西門路六巷三一號	西門路六巷二三號之一	進學街七巷六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花園町二丁目五一之一	末廣町二丁目二一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五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塩埕町一之九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木造新築	木造從業員宿舍	木造從業	木造店舖	日式木造二層店舖	水泥造二階	鐵筋混凝土三層店舖	日式木造平家住宅	日式木造平家住宅	日式木造平家住宅	日式木造平家住宅	日式木造平家住宅
丸尾五郎	丸尾五郎	丸尾五郎	高九旅社丸尾五郎	丸玉儀一	藤田組	福井治雄	塙忍	塙忍	塙忍	塙忍	柿田榮吉

台東縣	台東鎮中山里永樂街 五八號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蔡安里民 族路九七號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慕義里光 復路七六號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崇知里重 慶路一號	高雄市	高雄市塩埕區新興里 塩埕街四七號	高雄市	高雄市前金區自強一 路一五〇號	高雄市	高雄市鼓山區登山里 臨海一路六三號	高雄市	高雄市連雅區青年二 路一七號	高雄市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二 巷	巷八號
台東鎮寶町	屏東市黑金町一丁目一〇 三番地	屏東市黑金町一丁目一四 五番地	屏東市黑金町二丁目五九 番地	高雄市塩埕町六丁目四番 之九及七	高雄市前金區一七七之一 及一八二號	高雄市壽町一丁目五番地	高雄市苓子寮四三七號、 一五〇號	高雄市大港埤二八七號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瓦葺	木造平屋	泥瓦葺 鐵筋水泥 造二樓水	泥瓦葺 鐵筋水泥 造二樓水	水泥瓦 木造二樓	木造二層	木造平屋	水泥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木造平屋	木造平屋	木造平屋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煉瓦造 二層
長谷川清洽	阿久澤俊雄	家弓常吉	中島喜一郎	山根岩吉	平田末治	上野浩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社) 太田保(共電



花東縣	桃園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新竹縣	台東縣			
花蓮縣成功街六五號	桃園鎮民族路一五號	新竹縣中正路五三號、五五號、一一號	新竹縣中正路四八號	新竹縣南門街義倉里一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四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四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四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四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一〇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一〇號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街一〇號	台東鎮中山里復興路四三號			
花蓮港稻住八五—二九	日人住屋	新竹市東門町二丁目六、七、八、五—四三五—四	新竹市東門町一丁目七、八	新竹市南門町二丁目四二—六番地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一五番地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一五番地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一五番地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台東街新町九三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洋式木造	台式瓦造	店舖	鐵筋水泥	鐵筋水泥	平屋	木造瓦葺	平屋	木造瓦葺	平屋	木造瓦葺	木造瓦葺	木造平屋	木造平家	亞鉛柏葺	宮本庄太郎
小林喜三	河島傳右衛門		谷口與助	藤川嘉美與	江頭八マ	中島靜枝	中島靜枝	中島靜枝	中島靜枝	石井員夫	石井員夫	石井員夫			

台南縣	台南縣	台南縣	台南縣	台南縣	台南縣	彰化縣	彰化縣	花蓮縣	花蓮縣	花蓮縣	花蓮縣	花蓮縣
二四號	一八號	一八號	一四號	二四號	中華路一九九號	中華路一九九號	中華路一九九號	花蓮縣助人街二號	花蓮縣中華路三六號	花蓮縣光復街三四號	花蓮縣中華路三二號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彰化縣彰西區中華里	彰化縣彰西區中華里	彰化市西門三〇四、三〇五番地	花蓮港市里金通	花蓮港市稻住通	花蓮港市稻住三〇	花蓮港市稻住通	
八之二	八之二	八之二	一一七、一一八	一一七、一一八	彰化市彰化字西門三二三番地	彰化市西門三〇四、三〇五番地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木造平房	木造平房	木造二層樓房	木造平房	木造平房	木造二樓	木造瓦葺平樓	木造瓦葺平樓	瓦葺二樓	木造平房	日式木造瓦葺二樓	木造平房	二樓
岩本繁雄	岩本繁雄	岩本繁雄	岩本繁雄	岩本繁雄	岩本繁雄	尼子寶作	廣田正夫	大江虎吉	金井實德	小林吳一	野木延子	
						石丸幸八					井上茂古衛門	

嘉義縣	嘉義縣	嘉義縣	基隆市	基隆市	基隆市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台南縣
六三號	六一號	一七八號	一號	基隆市仁一明月巷二號	基隆市義四路二號	三號	七號	六號	號	台南縣永康鄉網寮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嘉義縣新北鎮中山路	嘉義縣新北門町七丁目七番	基隆市田寮町一九番地	基隆市壽町一丁目四一番地	基隆市信四路二九號	澎湖縣馬公中山路四馬公鎮七四三番地	澎湖縣馬公正義路一馬公鎮二八八番地	澎湖縣馬公正街二馬公鎮三〇三番地	永康莊網寮
番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二〇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七番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七番	基隆市田寮町一九番地	基隆市壽町一丁目四一番地	基隆市信四路二九號	澎湖縣馬公中山路四馬公鎮七四三番地	澎湖縣馬公正義路一馬公鎮二八八番地	澎湖縣馬公正街二馬公鎮三〇三番地	永康莊網寮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樓店舖	鋼泥造二樓店舖	鋼泥造二樓店舖	鋼泥造二樓店舖	木造二樓	木造二樓	磚造	磚造樓房	磚造樓房	磚造樓房	磚造樓房
中島佛器店	日向屋	日向屋	日向屋	原善三郎	羽田猛	山本政七	原平雄	上瀧利雄	多久島元太郎	上瀧八ツ上
						該屋與玉田町二丁目九號房屋協議交換。				

嘉義縣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六五號	番地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二〇	一	鋼泥造二	中島佛器店
嘉義縣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六七號	番地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二一	一	鋼泥造二 樓店舖	噴水食堂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仁愛路 三號	番地	嘉義縣新富町八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平屋 倉庫	宋登嚴士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民族路 三三五號		嘉義縣北門町六丁目七號	一	鋼泥造平 屋住宅	伊見常夫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廣寧街 一號之一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住宅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廣寧街 一號之二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住宅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廣寧街 三號之一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住宅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廣寧街 三號之二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住宅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廣寧街 五號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倉庫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西鎮垂楊路 七三號	號	嘉義縣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一	一	木造日瓦 住宅	田木權一
嘉義縣	嘉義縣新北鎮國華街 八九號		嘉義縣榮町二丁目五九號	一	鋼泥造二 樓	津本信重
鐵路黨部	屏東縣中山路五號		屏東縣黑金町一丁目一四	一	二層樓屋	高橋林作

	鐵路黨部	屏東縣中山路七號	九番地				
	鐵路黨部	花蓮縣廣東街四一號	八番地 花蓮港市福住一一五—二一		二層樓屋	岡田フテ	
合計	一一四棟	0二			木造平屋	佐藤健吉	

說明：一、本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執行委員會申請撥用日產房屋經奉前國防最高委員會第二二七次常務會議核准轉帳有案。

二、原列轉帳之公產房屋業經有關單位協商另以日產房屋交換轉帳。

三、前項轉帳房屋按照原案均不包括基地。

四、冊列房屋應由台灣省黨部或所屬縣市黨部逕洽地政機關申請辦理移轉登記取得所有權狀。

五、台灣省接收日產房地產改稱國有特種房地產：按台灣省政府四十一年四月十日四一卯灰府管四字第〇三九二四號代電省屬各機關及各縣、市（局）政府略以：「查本省接收日產房地產均經囑託各縣、市（局）地政機關登記為國有，原用『日產』一辭已不適用，惟此項日產房地產經完成登記後，其名稱雖與一般國有房地相同，而性質與處理方式均異，為名實相符，並與其他國有房地有所區別起見，所有前稱『日產』房地一律改

稱國有特種房地產，並仍依照現行有關日產處理法令辦理，經電奉行政院台四十一（內）字第一三七二號代電核示：所請將該省接收之日產房地產擬一律改稱國有特種房地產，並仍依照現行有關日產處理法令辦理一節，核尚可行，應准照辦」。

附表二：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移交中國國民黨經營之日產電影院一覽表

戲院名稱	所在地	過去經營日人姓名	股份情形	備註
大世界戲院	臺北	吉矢也之	獨資	
臺灣戲院	臺北	臺灣劇場株式會社 船橋武雄	十五萬元，日股佔最大多數，省民股僅佔五百元。	
新世界戲院	臺北	吉矢也之	獨資	
大光明戲院	臺北	吉矢也之	獨資	
芳明戲院	臺北	萬華料理屋組合	股本三萬六千元為日人十人所有。	
新生戲院	羅東	黑木和七	五萬元，日股佔十分之九，餘為省民股。	
蘇澳戲院	蘇澳	蘇澳振興株式會社		颱風坍塌，尚存影機一組、水銀整流機一台（向日人鈴木本勳所借用）
臺中戲院	臺中	臺中產株式會社 板木登	日股佔十分之九，餘為省民股。	
和樂戲院	彰化	和樂館株式會社 山田三平	二千股由日股佔一千二百五十五股，餘為省民股。	
嘉義戲院	嘉義			
延平戲院	臺南	出口酋吉	十萬元，日人佔十分之九，餘為省民股。	
世界戲院	臺南	吉矢也之	獨資	
光華戲院	屏東	龍揖松藏	獨資	

中華戲院	花蓮	稻住館株式會社 藤田久治	七萬元，日股佔十分之九，餘為省民股。	由高雄市政府接收未交宣傳委員會接管。
光復戲院	高雄			由高雄市政府接收未交宣傳委員會接管。
壽星戲院	高雄			由高雄市政府接收未交宣傳委員會接管。
共樂戲院	岡山			尚未接管請逕洽該管縣市日產分會接收冊報。
南方常設館	南方澳			尚未接管請逕洽該管縣市日產分會接收冊報。
新光戲院	花蓮玉里			尚未接管請逕洽該管縣市日產分會接收冊報。
美都麗戲院	臺北			產權尚未確定，全案已在日產會處理，另案電告。

附註：一、表內所列台股份係據調查所得，應經日產清算會清算後，始可確定。  
 二、颱風損害修理費報經核准有案者，應由接管方面予以發還。  
 三、上開表列原有二十家戲院，其中美都麗戲院因產權尚未確定，另案處理，但查閱相關案卷，未得其處理之相關資料。



附表三：各級政府機關將其管有之公有財產贈與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及其附屬單位之財產清冊

使用單位	土地資料				建物資料				備註		
	地號	面積 (m <sup>2</sup> )	持分比例	使用分區	取得原因 (價款)	移轉時公告現值 (八九年公告現值)	定 址 (門牌號碼)	面積 (m <sup>2</sup> )		取得原因 (價款)	課稅現值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板橋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板橋市介壽路73號	291	1000分之192	建	贈與：72年5月12日 贈與：73年12月12日	20000元/m <sup>2</sup> 1,117,440	板橋市介壽路1528號 板橋市民族路34巷9號及9-1號(2層樓) 板橋市介壽路1529號	1528號地面積：131.72(持分：全部) 1529號地面積：95.60(持分：全部)	贈與：72年5月12日 贈與：73年12月12日	1528號：251,100 1529號：194,900	一、該土地原為「田」，68年7月25日地目變更為「建」。 二、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板橋市、管理機關板橋市公所，經徵得該市代表會第四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通過，同意無償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作為板橋市民眾服務分社服務場所兼作公共閱覽圖書室使用(管理人台北縣板橋民眾服務分社)。 三、83年5月9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土城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土城市埤塘小段439-3號	673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4日	3800元/m <sup>2</sup> 2,557,400	土城市埤塘段埤塘小段165號土城市和平路24號(2層樓)	地面積：520(持分：全部)	贈與：73年12月4日	1,332,400	一、該土地原為「田」，70年7月18日地目變更為「建」。 二、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土城鄉、管理機關土城鄉公所與中國國民黨代表會第十屆第三次定期會討論結果議決同意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作為土城鄉民眾服務分社使用。 三、83年5月9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一、原土地所有權人土城鄉、管理機關土城鄉公所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 二、83年5月9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土城市埤塘小段442-31號	16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4日	3800元/m <sup>2</sup> 60,800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南勢角段外南勢角小段370-10號。 二、該土地分割牌號370-12號及370-36號，其中，370-12號(重測後為南勢角段20號)土地，面積61.54平方公尺，於64年3月8日被台灣省政府徵收，管理機關為台灣省交通處公路局；370-36號(重測後為南勢角段21號)土地，面積20.88平方公尺，所有權人登記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為電信局。 二、土地所有權人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台北縣委員會，管理機關為電信局。 一、原為石碇鄉所有土地(管理機關石碇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 二、83年5月2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三、該公所贈與石碇鄉石碇小段29、30、169、169-1、169-2等五筆土地(及其建物)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作為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服務場所。(無鄉代表會填表文件)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區電信黨部)	中 和 市 和 平 路 24 號	59.75	全部	建	47年5月17日地登記(贈與)	85.9元/m <sup>2</sup> 5132.5 117700元/m <sup>2</sup> 7032575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29號	73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31日	1200元/m <sup>2</sup> 87,600 18000元/m <sup>2</sup> 1,314,000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30號	26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31日	1100元/m <sup>2</sup> 28,600	18000元/m <sup>2</sup> 468,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號	6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31日	1200元/m <sup>2</sup> 7,200	18000元/m <sup>2</sup> 108,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1號	135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31日	1200元/m <sup>2</sup> 162,000	18000元/m <sup>2</sup> 2,430,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石碇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2號	50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31日	1200元/m <sup>2</sup> 60,000	18000元/m <sup>2</sup> 900,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7號	10	全部	建	贈與：76年12月7日	1200元/m <sup>2</sup> 12,000	18000元/m <sup>2</sup> 180,000					石碇鄉公所76年6月10日北縣財經字第3768號函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同意將石碇鄉石碇小段石碇小段169-7、-8、-9、-10、-11、-12等六筆土地無償贈與該委員會使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8號	26	全部	建	贈與：76年12月7日	1200元/m <sup>2</sup> 31,200	18000元/m <sup>2</sup> 468,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台北縣石碇鄉石碇小段169-9號	223	全部	建	贈與：76年12月7日	1200元/m <sup>2</sup> 267,600	18000元/m <sup>2</sup> 4,014,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 北碇鄉 石碇小段 169. 10號	22 全部	建	贈與：76年 12月7日	1200 元/m <sup>2</sup> 26,400 18000 元/m <sup>2</sup> 396,000				贈與：76年 12月7日	1200 元/m <sup>2</sup> 416,400 18000 元/m <sup>2</sup> 6,246,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 北碇鄉 石碇小段 169. 11號	347 全部	建	贈與：76年 12月7日	1200 元/m <sup>2</sup> 90,000 18000 元/m <sup>2</sup> 1,350,000				贈與：76年 12月7日	1200 元/m <sup>2</sup> 90,000 18000 元/m <sup>2</sup> 1,350,0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 北碇鄉 石碇小段 169. 12號	75 全部	建	贈與：76年 3月10日	6000 元/m <sup>2</sup> 744,000 29700 元/m <sup>2</sup> 3,582,800				贈與：76年 3月10日	6000 元/m <sup>2</sup> 744,000 29700 元/m <sup>2</sup> 3,582,8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 北碇鄉 石碇小段 934	124.00 全部	建	贈與：73年 7月10日	42300 (元) / m <sup>2</sup> \$110,109,700 216150 (元) / m <sup>2</sup> \$151,659,850	台北縣淡水鎮 淡水鎮 火水段 122 號 淡水鎮中正路 207 號 (2 層樓)	地面积 (一、二層)：399.64 (特分：全)	75 年 11 月 10 日 第一次登記 (改建後贈與)	贈與：73 年 7 月 10 日	606,200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會)	台北縣 北碇鄉 石碇小段 117.9	239 全部	建	贈與：73年 7月10日	42300 (元) / m <sup>2</sup> \$110,109,700 216150 (元) / m <sup>2</sup> \$151,659,850	內段 682 建設 (中華路 8 號)	110.6 (特分：全部)	贈與：73 年 7 月 10 日	贈與：73 年 7 月 10 日	242900					同上

一、重測新基地號為鶯歌段鶯歌小段 112 號。  
 二、該土地為鶯歌鎮公有土地，管理機關鶯歌鎮公所，同意將該鎮民代表會第十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同意將該土地贈與台灣省民眾服務社台北縣鶯歌鎮分社，作為辦公場所、公共閱覽圖書室。  
 三、該土地地上建物為鶯歌鎮公所使用。  
 一、該建物原所有權人台北縣淡水鎮公所贈與台灣省民眾服務社台北縣淡水鎮分社。(淡水鎮鎮民代表會 73 年 6 月 16 日決議代財字第 117 號函送淡水鎮公所備查) 該鎮公有房屋屋地與淡水鎮民眾服務社作為辦公廳會使用及民眾活動場所一案，經提付該會第十二屆第七次臨時大會討論填法：同意遷移轉登記云云)  
 二、基地地號：淡水鎮淡水段火水段 5-4 號。為何人所有不詳，該會使用該土地之法律關係如何亦不詳。  
 土地：原所有權人桃園市 (管理：桃園市公所)，經該市市民代表會通過，桃園縣政府 73 年 7 月 5 日府財產字第 83313 號函核准贈與于台灣省民眾服務社桃園縣桃園市分社，73 年 9 月 5 日登記。  
 建物 (682 建設)：原所有權人桃園縣桃園市 (管理：桃園市公所) 經市市民代表會第四次定期大會決議通過，報奉縣府 73 年 7 月 5 日府財產字第 83313 號函核准，贈與于台灣省民眾服務社桃園縣桃園市分社，73 年 9 月 5 日登記。建物共三層，加強磚造，主要用途登記為民眾活動中心。  
 建物 (1207 建設)：原所有權人桃園市公所依該市市民代表會第四次定期大會決議報奉縣府 73 年 7 月 5 日府財產字第 83313 號函核准贈與台灣省民眾服務社桃園縣桃園市分社 (權利移轉證書 73 桃市財字第 21520 號)，74 年 2 月 28 日所有權第一次登記為其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桃園市武陵小段 127 地號	1540	1282/100	建	贈與：48 年 6 月 17 日；買賣：82 年 6 月 30 日	11000 (元)/m <sup>2</sup> 計 2,171,708	107767 (元)/m <sup>2</sup> 計 21,276,223.28	同段 1207 地號 (中華路 8 號)	215.76 (持分：全部)	第一次登記：55 年 7 月 1 日 (贈與取得) 進人地位)		土地：原所有人為桃園縣公所，48 年 6 月 17 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桃園縣委員會，48 年 7 月 25 日登記；58 年 7 月 12 日名義變更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81 年 3 月 20 日啟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價金：150304000)，81 年 6 月 18 日登記，82 年 6 月 30 日轉售持分 1828/10000 予魏順奇、林鐘藩、黃統榮等三人 (中國國民黨準備處代表人)，價金：21717300，82 年 9 月 6 日登記；83 年 5 月 24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桃園市武陵小段 127-2 地號 (分割自 127 地號)	229	全部	道	分割贈與 (贈與：48 年 6 月 17 日)	196 (元)/m <sup>2</sup> 計 44884	128400 (元)/m <sup>2</sup> 計 29403600					土地：53 年 7 月 7 日自同小段 127 地號分割，原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桃園縣委員會所有；58 年 7 月 12 日名義變更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64 年 9 月 18 日分割轉售登記為 83 年 5 月 24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民眾服務社桃園縣新屋鄉分社	桃園縣新屋鄉新屋段 1090-2 地號	233	全部	建	贈與：73 年 2 月 28 日	3922 (元)/m <sup>2</sup> 計 913,826	23311 (元)/m <sup>2</sup> 計 5,431,463					原所有權人新屋鄉 (管理新屋鄉公所) 依據鄉民代表大會第十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議決決議 (附帶決議：如日後服務社其他遷移，原址土地無條件歸還鄉公所，並不持要求索取任何款項。71 年 7 月 13 日新鄉代填字第 035 號函)，並經桃園縣政府 73 年 1 月 18 日新財產字第 8688 號函核准，贈與予台灣省民眾服務社桃園縣新屋鄉分社，73 年 5 月 21 日登記。
土地所有人龍潭鄉 (管理龍潭鄉民眾服務分社) 建物：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桃園縣龍潭鄉龍潭段 488、489 (重測) 前：四方林 206、206-10 地號							同段 152 地號 (龍華路 117 號)	194.98 (持分：全部)	第一次登記：73 年 11 月 26 日 (贈與價值：429000)	362,000	所有權人龍潭鄉 (管理龍潭鄉公所) 持分全部，龍潭鄉鄉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五次定期大會議決決議土地提供龍潭鄉民眾服務分社使用並投定地上權，經桃園縣政府准予備查 (73 年 11 月 23 日 73 府財產字第 154063 號函，說明二略為：公有財產投定地上權亦生流弊，應儘量避免辦理，且投定期限不宜太長)；龍潭鄉公所據此於 73 年 12 月 4 日以 73 龍鄉財字第 17214 號函通知相關單位憑辦，設定地上權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管理龍潭鄉民眾服務分社)，73 年 12 月 10 日登記。地上權存續期間：73 年 11 月 23 日至 93 年 11 月 23 日，免租。建物：起造人龍潭鄉公所依據龍潭鄉鄉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三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於 72 年 4 月 30 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供民眾服務分社使用，73 年 11 月 26 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新竹縣民眾服務分社)	新竹縣 新埔鎮 泰陽路 397號	237.79	全部	建	贈與：75年 6月5日	4754.6元/m <sup>2</sup> 1,130,596.3 17286元/m <sup>2</sup> 4,110,437.9	同段120號 新埔鎮中正路 526號(2層樓)	總面積： 196.56(持 分：全部)	贈與：75年 6月5日	79,000	一、原土地所有權人新埔鎮、管理機關新埔鎮公所將上開房地(田賦、新民主黨會所)贈與新埔鎮民眾服務分社。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新竹縣委員會依據報台灣省黨部同意接洽，並核撥補償費三十六萬元。查該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二、83年3月3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三、建物原為苗栗市市有，管理機關苗栗市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苗栗市民眾服務分社。 四、基地：同段1135號，行政區建地目土地，面積8426平方公尺；所有權人為苗栗市，管理機關苗栗市公所。 五、中國國民黨使用面積716平方公尺，民國76年以前為無償借用，之後開始收取使用費，至88年1月1日雙方訂立基地租賃契約，租期一年，租金以當期中報地價年息5%計算。 六、另苗栗市民眾服務分社於88年3月18日以(八八)服服字第0075號函苗栗市公所囑請：苗栗縣黨部已於87年12月購安土地，並撥款等建辦公大樓，縣黨部將承領使用之公，預定89年3月完工並搬遷，屆時應可將承領使用之本基地歸還該公所。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竹南鎮民眾服務分社)	苗栗縣 竹南鎮 三小段 713-1號	358	全部	行政區機關用地	贈與：74年 5月16日	14100元/m <sup>2</sup> 5,047,800 43000元/m <sup>2</sup> 15,394,000	同段三小段774號 竹南鎮中正路 106號(3層樓)	總面積： 1111.16(持 分：全部)	贈與：74年 5月16日 (67年10月23日建築完成)	2,375,100	一、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竹南鎮、管理機關竹南鎮公所，73年11月初由竹南鎮長楊崇淋提案，該公所於73年提交該鎮鎮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填決通過將該土地及建物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提供給竹南鎮民眾服務分社與竹南鎮公所共同使用)，並報經苗栗縣政府74年2月3日七四府財產字第15433號函准予照辦在案。 二、83年5月19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三、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後龍鎮、管理機關後龍鎮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後龍鎮民眾服務分社。 四、83年5月19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後龍鎮民眾服務分社)	苗栗縣 後龍鎮 龍北段 1062-2號	655	全部	建	贈與：75年 1月10日	2600元/m <sup>2</sup> 1,703,000 14000元/m <sup>2</sup> 9,170,000					一、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卓蘭鎮、管理機關卓蘭鎮公所，應該會苗栗縣第十六區委員會於70年9月24日出具准免與該會同意予該公所，該公所爰於72年6月13日卓蘭鎮時字第4789號函報請該鎮鎮民代表會審核，經該會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大會議決：同意將該房地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並附帶法讓該房地區分為圖書部及分區應無條件提供該公所繼續使用。 二、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卓蘭鎮民眾服務分社)	苗栗縣 卓蘭鎮 段 273-1號	271	全部	機關用地	贈與：73年 8月7日	6236元/m <sup>2</sup> 1,689,956 23900元/m <sup>2</sup> 6,476,900	同段216號 卓蘭鎮中山路 131號(2層樓)	總面積： 236.22(持 分：全部)	56年7月19日第一次登記 (贈與：73年8月7日)	18,200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 員會一卓蘭 鎮民眾服務 分社)	苗栗鎮 卓蘭段 273-3號		全部	機關 地(建)	贈與：73年 8月7日	6,236 元/m <sup>2</sup> 25,000 元/m <sup>2</sup>					一、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卓蘭鎮，管理機關卓蘭公所，原該案誌案購第十六區委員會於70年9月24日出具核准贈與同老會于該公所，該公所委於72年8月13日卓蘭鎮財字第4789號函報請該鎮鎮民代表會審議，經該會第十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核准；同意將該房地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並附帶決議該房地區分為圖書館部分應無條件提供該公所繼續使用。 二、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 員會一獅潭 鄉民眾服務 分社)	獅潭鄉 獅潭段 新店小 段95.40 號		全部	鄉村區乙 種建築用 地(建)	贈與：73年 4月6日 贈與金額 191,400	1,100 元/m <sup>2</sup> 191,400 元/m <sup>2</sup> 4,300 元/m <sup>2</sup> 748,200 元/m <sup>2</sup>					一、原土地所有權人為獅潭鄉，管理機關獅潭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該土地原係出租于該鄉民眾服務站作員工宿舍使用，為長久計，經當時鄉長古石崇提案出售于該委員會，並提交該鄉鄉民代表會決議通過後，贈與該委員會，並報經苗栗縣政府以72.11.7.99755號函同意備查。 二、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獅潭鄉民 眾服務分 社)	獅潭鄉 獅潭段 608號		全部	建	贈與：72年 2月8日	2,080 元/m <sup>2</sup> 347,152 元/m <sup>2</sup> 8,600 元/m <sup>2</sup> 143,534 元/m <sup>2</sup>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獅潭段268-20號，分割增加268-34號。 二、原土地所有權人為「永」71年6月30日地目變更為「建」。 三、原土地所有權人獅潭鄉，管理人獅潭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四、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獅潭鄉民 眾服務分 社)	獅潭鄉 獅潭段 609號		全部	建	贈與：72年 2月8日	2,080 元/m <sup>2</sup> 30,160 元/m <sup>2</sup> 8,600 元/m <sup>2</sup> 124,700 元/m <sup>2</sup>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獅潭段268-34號。 二、原土地所有權人獅潭鄉，管理人獅潭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獅潭鄉民 眾服務分 社)	獅潭鄉 獅潭段 612號		全部	建	贈與：72年 2月8日	4,888 元/m <sup>2</sup> 482,103.4 元/m <sup>2</sup> 16,291 元/m <sup>2</sup> 1,606,781.3 元/m <sup>2</sup>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獅潭段400-12號。 二、原土地所有權人獅潭鄉，管理人獅潭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獅潭鄉民 眾服務分 社)	獅潭鄉 獅潭段 613號		全部	建	贈與：72年 2月8日	5,200 元/m <sup>2</sup> 489,528 元/m <sup>2</sup> 16,291 元/m <sup>2</sup> 1,533,634.7 元/m <sup>2</sup>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獅潭段400-13號。 二、原土地所有權人獅潭鄉，管理人獅潭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獅潭鄉民 眾服務分 社)	獅潭鄉 獅潭段 614號		全部	建	贈與：72年 2月8日	5,200 元/m <sup>2</sup> 69,836 元/m <sup>2</sup> 16,657 元/m <sup>2</sup> 223,703.5 元/m <sup>2</sup>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獅潭段400-26號。 二、上述五筆(608、609、612、613、614)土地原土地所有權人獅潭鄉，管理人獅潭鄉公所，經提該鄉鄉民代表會第十一次臨時大會決議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獅潭鄉民眾服務分社改建辦公廳會使用)。 三、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民前 輩服務社分 部) 苗栗縣 西湖鄉 西母坑 799- 15號	331 全部	山坡地保 育區(建) 3月15日	興建: 73年 2月24日 3760960	3800元/m <sup>2</sup> 1,257,800 4500元/m <sup>2</sup> 1,489,500	同段 175號	520(持分: 全部)	贈與: 77 年2月8日	1,181,600	一、本案土地原為洪阿木所有, 67年6月2日西湖鄉為興建西湖鄉圖書室以119160元向洪君購得。 二、該土地屬山坡地保育區, 74年5月11日非都市土地使用變更編定為同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地目「林」; 77年1月8日地目變更為「建」。 三、初為配合興建社區民本活動中心及圖書室, 經西湖鄉鄉民代表會第十二次大會決議贈與西湖鄉民眾服務社, 地上建物由該社出資興建; 並約定「三棟作為民眾服務中心, 且產權仍屬該社所有」; 惟於77年1月8日該公所與台灣省民眾服務社苗栗縣西湖鄉分社簽訂協議書時取得三棟使用權」, 上開協議書並於同年2月8日經台灣新竹地方法院公證在案。 四、83年9月2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原所有權人台中縣霧峰鄉後厝民代表會第12屆第2次臨時會議決議通過, 經縣政府73泥月29日73府財產字第43276號函准予備查後, 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73年3月27日登記; 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 中峰鄉 峰南段 1169號	644 全部	建: 住宅 區	興建: 73年 2月24日 3760960	5840(元)/m <sup>2</sup> 3,760,960 17667(元)/m <sup>2</sup> 11,377,548	333號 台中縣烏日鄉 中山路583號 (門牌整編 為: 中山路2段 411號)	279.28 136.6; 持分 均為全部	第一次登 記(無價贈 與, 價值: 221866 221866)	349,800	土地: 重測籍分別為: 烏日段 84-2、84-1、84-20、84-21 地號, 原所有權人台中縣烏日鄉(管理人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於69年7月23日無償撥用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建物: (333) 建號, 基地座落 186、187 地號) 起造人台中縣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73年7月10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5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334) 建號, 基地座落 186 地號) 起造人台中縣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73年7月10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5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 烏日段 186 187 188 189 號	214.26 全部 537.13 39.21 15.73	(186、 187 地號) 建: 住宅 區 (188 地 號) 建: 道路用地 (189 地 號); 道路 用地	無償撥用: 69年7月23 日 原規定地 價: 749910 1879955 137235 55055	186 地號: 3500(元)/m <sup>2</sup> 1,879,955 37000(元)/m <sup>2</sup> 119,873,810 187 地號: 3500(元)/m <sup>2</sup> 137,235 37000(元)/m <sup>2</sup> 11,450,770 188 地號: 3500(元)/m <sup>2</sup> 55,055 37000(元)/m <sup>2</sup> 1,582,010	333號 台中縣烏日鄉 中山路583號 (門牌整編 為: 中山路2段 411號)	279.28 136.6; 持分 均為全部	第一次登 記(無價贈 與, 價值: 221866 221866)	251,200	土地: 重測籍分別為: 烏日段 84-2、84-1、84-20、84-21 地號, 原所有權人台中縣烏日鄉(管理人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於69年7月23日無償撥用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3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建物: (333) 建號, 基地座落 186、187 地號) 起造人台中縣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73年7月10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5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334) 建號, 基地座落 186 地號) 起造人台中縣烏日鄉公所, 經第十屆第四次鄉民代表會定期大會決議同意無償贈與, 呈奉台中縣政府財產字第85264號函核准, 73年7月10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 85年5月27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 國國民黨 (后里柳民 眾服務分 社)	台中縣 后里鄉 電子 投	249 全鄉	建： 537-12、 537-14至 537-16、 537-21 號；住宅 區	537-12號： 51年11月 23日贈與 537-14至 537-16號： 68年6月8 日分割轉批 537-20號： 72年12月6 日分割轉批	537-12地號： 483.7(元)/m <sup>2</sup> 計120,441.3 20000(元)/m <sup>2</sup> 計4,980,000	974號 台中縣梧棲鎮 雲集路70巷1 號	415.63：全	總登記(無 價贈與權 利價值： 1174000)	962,800	土地：所有權屬台中縣政府(管理者梧棲鎮公所)。 建物：起造人梧棲鎮公所將來辦理建物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 省委員會。72年6月7日辦理建築物第一次所有權登記；83 年6月1日更名登記為中國國民黨。
	537-12 537-14 537-15 537-16 537-20 537-21 號									
				537-15地號： 483.7(元)/m <sup>2</sup> 計33,375.3 20000(元)/m <sup>2</sup> 計1,380,000						
				537-16地號： 483.7(元)/m <sup>2</sup> 計23,701.3 20000(元)/m <sup>2</sup> 計940,000						
				537-20地號： 483.7(元)/m <sup>2</sup> 計22,733.9 20000(元)/m <sup>2</sup> 計940,000						
				537-21地號： 483.7(元)/m <sup>2</sup> 計11,608.8 20000(元)/m <sup>2</sup> 計480,000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沙鹿民眾服務分社)	台中縣沙鹿小段 327-94 328-116 號	306 全部	建：住宅區	贈與：73年6月23日 1200744 2015000	327-94地號：3924 (元)/m <sup>2</sup> 計 1,200,744 17258 (元)/m <sup>2</sup> 計 5,280,948	328-116地號：5000 (元)/m <sup>2</sup> 計 2,015,000 19500 (元)/m <sup>2</sup> 計 7,858,500	原所有人中縣沙鹿鎮(管理沙鹿鎮公所)里鎮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決議同意，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興建沙鹿民眾服務分社，73年7月5日贈與登記；83年6月1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大肚鄉自治段 744 號	178 全部	建：機關用地	贈與：64年7月30日 原規定地價：313814	2204 (元)/m <sup>2</sup> 計 392,312 23500 (元)/m <sup>2</sup> 計 4,189,000	64年8月6日由243-10地號分割轉登記。原所有權人中縣大肚鄉贈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64年8月6日登記；74年1月9日分割轉登記為本件地號；83年6月1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註：相關登記申請書件逾期已銷燬。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大肚鄉自治段 (分割自 745 (分割自 243-27) 號)	109 全部	建：機關用地	73年12月27日分割轉與 (贈與取得) 原規定地價：192176	2204 (元)/m <sup>2</sup> 計 240236 23500 (元)/m <sup>2</sup> 計 2561500	64年8月6日由243-10地號轉登記為243-27地號。原所有權人中縣大肚鄉贈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64年8月6日登記；74年1月9日分割轉登記為本件地號；83年6月1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註：相關登記申請書件逾期已銷燬。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石岡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中縣石岡鄉萬安段 414、石岡段九房厝小段 220-1 號	513.89 75 (合計 588.89) 全部	建：機關用地	贈與：72年12月28日 贈與價值：133500 原規定地價：128472.5 18750	萬安段 414地號：583 (元)/m <sup>2</sup> 計 239,597.87 5000 (元)/m <sup>2</sup> 計 2,569,450	石岡段九房厝小段 220-1地號：583 (元)/m <sup>2</sup> 計 43,725 5000 (元)/m <sup>2</sup> 計 375,000	(萬安段 414地號) 重測前：石岡段九房厝小段 219-2地號。原所有權人石岡鄉公所。據鄉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決議與石岡段九房厝小段 220-1 號併贈予民眾服務分社使用，經鄉公所報縣政府 72年6月23日 72府財產字第 98062 號函准予備查。贈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管理)：台中縣石岡鄉民眾服務分社)，73年1月25日登記；83年6月2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石岡段九房厝小段 220-1 號) 同上。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新社鄉新社小段 118-2 地號	521 全部	建：住宅區	贈與：73年7月12日 573100 原規定地價：573100	110 (元)/m <sup>2</sup> 計 57,310 9543 (元)/m <sup>2</sup> 計 4,971,903	原所有權人東勢鎮公所據鎮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決議通過，經縣政府 73年6月25日 73府財產字第 102130 號函准予備查。贈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3年9月26日登記；83年6月2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大安鄉中安庄段 242 地號								306 號 台中縣大安鄉頂庄 62 號	336.98；全	第一次登記 (73 年 6 月 21 日贈與價值 989600)	45,700	土地：原所有人李宗顯售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64 年 11 月 3 日登記；65 年 11 月 3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本件因分割增加：242-5 至 242-10、242-17 至 242-20、242-22、242-27 至 242-31、242-56、242-102 等地號。(原留地目於 64 年 8 月 19 日變更建地目) 建物：原起造人大安鄉鄉長林永珍 (管理機關大安鄉公所)，建地目於 64 年 8 月 19 日變更建地目。建地目於 73 年 6 月 21 日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7 年 6 月 17 日為建物第一次登記；83 年 5 月 30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太平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中縣太平市太平段 214 地號	236 全部	建：機關用地	贈與：72 年 4 月 17 日 1071800	4600 (元)/m <sup>2</sup> 計 1,085,600	157 號 台中縣太平市太平路 144 號	317.12；全	第一次登記 (起造人贈與) 915000	723,000	土地：原所有人台中縣太平鄉 (管理機關太平鄉公所)，依據鄉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一次臨時會議決議，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供民眾服務分社使用，72 年 5 月 2 日登記；83 年 5 月 27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建物：起造人太平鄉公所於 72 年四月七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2 年 12 月 22 日為第一次登記；83 年 5 月 27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外埔鄉永吉段 962 963 964 地號	337.29 全部 193.83 102.73	建：住宅區	贈與：70 年 6 月 25 日 原規定地價：843225 484575 256825	962 地號：2500 (元)/m <sup>2</sup> 計 843,225 963 地號：19503 (元)/m <sup>2</sup> 計 6,608,522.97 964 地號：2500 (元)/m <sup>2</sup> 計 484,575 11000 (元)/m <sup>2</sup> 計 2,132,190					土地：(962、964 地號)原所有人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69 年 6 月 4 日售予台中縣外埔鄉公所，69 年 7 月 1 日登記；外埔鄉公所再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0 年 11 月 2 日登記；83 年 5 月 30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原填地目於 72 年 9 月 20 日變更為建地目) (963 地號)台中縣外埔鄉公所於 70 年 6 月 2 日與孫寶寬交換登記，取得本件土地；外埔鄉公所再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0 年 11 月 2 日登記；83 年 5 月 30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註：以上三筆土地相關登記資料已逾限規規定銷毀。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中縣潭子區段 832 地號				864 地號：2500 (元)/m <sup>2</sup> 計 256,825 22000 (元)/m <sup>2</sup> 計 2,260,060	363 號 台中縣潭子鄉中山路 2 段 399 號	668.28；全	第一次登記 (贈與權利價值 2048200)	1,659,000	土地：所有權人台中縣潭子鄉公所，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3 年 1 月 4 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83 年 6 月 14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民眾服務社南投縣國姓鄉分社)	南投縣國姓鄉 石門段 1165 1165-1 地號	315.44 8.38 全部	建	贈與：73年 11月21日 879000	1165地號： 3000 (元)/m <sup>2</sup> 計 946,320 13800 (元)/m <sup>2</sup> 計 4,353,072	1165-1地號： 3000 (元)/m <sup>2</sup> 計 25,140 13800 (元)/m <sup>2</sup> 計 115,644	118建號 中興路 189 號	332.5：全部	第一次登記(贈與價值： 1021300)	837,500	土地：原所有權人南投縣國姓鄉(管理處國姓鄉公所)據鄉民代表會第 11 屆第 8 次定期會議決，經縣政府 73 年 7 月 30 日(73)投府財產字第 74409 號函准予備查後，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管理處台灣省民眾服務社南投縣國姓鄉分社)，74 年 1 月 16 日登記；83 年 6 月 3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1165 地號重新劃分為：國姓段 40-628 地號，自本地段劃出 1165-1 地號，87 年 6 月 5 日逕為分割登記。原「田」地目於 74 年 3 月 26 日變更登記為「建」地目。建物：起造人國姓鄉公所 73 年 11 月 21 日贈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管理處台灣省民眾服務社南投縣國姓鄉分社)，74 年 6 月 6 日第一次登記為其所有；83 年 6 月 3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雲林縣台西鄉民眾服務社	雲林縣台西鄉 海口段 404-64 地號	111 全部	建	贈與：69 年 6 月 7 日	1400 元/m <sup>2</sup> 155,400	27000 元/m <sup>2</sup> 2,907,000	同段 397 建號 (中山路 42 號)分：全部	279.2 (持 分：全部)	58 年 10 月 28 日第一 次登記	195,400	該處房地經 69.6.10 鄉代表會通過同意將該土地撥予該社。原土地原所有權人：古坑鄉公所。77 年 4 月 28 日經縣政府同意出售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83 年 3 月 3 日更名為「中國國民黨」。
雲林縣古坑鄉民眾服務社	雲林縣古坑鄉 古桌段 1645- 0001 地 號	233 全部	建	贈與：73 年 6 月 5 日(申 報價值： 1022563 元)	4243 元/m <sup>2</sup> 988,619	16950 元/m <sup>2</sup> 3,949,350					建物為古坑鄉公所借用于雲林縣委員會古坑鄉民眾服務社，後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辦理第一次登記。該建物為加蓋磚造，共二層。
雲林縣內鄉民眾服務社	雲林縣內鄉 中山段 982-3 地號	346 301 分之 228	建	贈與：58 年 10 月 14 日	105.9 元/m <sup>2</sup> 27,676	25000 元/m <sup>2</sup> 6,552,159	同段 79.80 建號 (文化路 2-1 號)	306.1 (持 分：全部)	贈與：67 年 9 月 1 日	508,800	土地原所有權人為斗南鎮公所。
雲林縣斗南鎮民眾服務社	雲林縣斗南 西垵段 951 地 號										原土地所有權人：雲林縣公所。83 年 8 月 1 日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原為古廟廟體，該公所依據縣政府 78.9.29 函示同意撥售)。
雲林縣水林鄉民眾服務社	雲林縣水林 鄉林段 303-1 303-2 地 號										建物所有權原屬水林鄉公所。83 年 5 月 20 日由「台灣省民眾服務社雲林縣水林鄉分社」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臺南縣中埔鄉中埔段地 40-17 號							174 號 嘉義縣中埔鄉中埔村中埔 128 號	184.5; 全部	第一次登記 (贈與)	222,700	土地: 所有權屬嘉義縣中埔鄉。據鄉民代表會 72 年 5 月 19 日第 12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將本件土地及地上建物使用權永久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並由鄉公所於 73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同意書。 建物: 74 年 1 月 22 日所有權第一次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臺南縣柳營鄉柳營林段 650 號	330.94 全部	建	贈與: 73 年 8 月 13 日	850 元/m <sup>2</sup> 281299 12900 元/m <sup>2</sup> 4269126							一、重測前原地號為柳營小段 151-16 號。 二、原為柳營鄉柳營土地, 管理機關柳營鄉公所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 年 5 月 30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一、該土地係分到自同段 740-1 號土地。 二、原為善化鎮柳營土地, 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 年 5 月 28 日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臺南縣善化鎮北子店段 740-143 號	701 全部	建	贈與: 72 年 5 月 10 日	6684 元/m <sup>2</sup> 4685484 44919 元/m <sup>2</sup> 31488219							一、原為大內鄉柳營土地, 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二、83 年 5 月 26 日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大內鄉大內段 1644-4 號	55 全部	建	贈與: 73 年 5 月 30 日	1200 元/m <sup>2</sup> 66000 14000 元/m <sup>2</sup> 770000			大內鄉大內段 259 號 大內鄉大內村內庄 1 之 4 號 (2 層樓)	總面積: 295.14 (持分: 全部)	73 年 11 月 2 日第一次登記	538800	一、該地號係分到自同段 1647 號。 二、原為大內鄉柳營土地, 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 年 5 月 26 日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大內鄉大內段 1647-8 號	200 全部	建	贈與: 73 年 5 月 30 日	1200 元/m <sup>2</sup> 240000 14000 元/m <sup>2</sup> 2800000							一、該地號係分到自同段 1647 號。 二、原為大內鄉柳營土地, 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三、83 年 5 月 26 日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七股鄉三合段 521-1 號	29.10 全部	建、鄉村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贈與: 74 年 5 月 16 日	1600 元/m <sup>2</sup> 46560 22000 元/m <sup>2</sup> 640200			七股鄉三合段 84 號 七股鄉大埤村 11 鄰 376 號 (2 層樓) 作活動中心使用	總面積: 275.32 (持分: 全部)	72 年 8 月 25 日第一次登記	314200	一、該地號係分到自三合段 521 地號。 二、原為七股鄉柳營土地, 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台南縣政府 74 年 3 月 13 日七十四府財產字第 23077 號函復七股鄉公所稱: 本案土地無償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既經貴鄉柳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定期代表會議決同意無償贈與, 准予備查。) 惟本案土地參與重測尚未繳清之重測工程費或差額地價, 由該委員會立承諾書具結願老負責繳納。 三、83 年 5 月 27 日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五、重測前原地號五井段 416-13 號。 六、原為五井鄉柳營土地, 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該土地經台南縣五井鄉柳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議決: 無償贈與五井鄉民眾服務社興建建辦公廳舍) 原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七、83 年 5 月 26 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台南縣柳營鄉五井段 256 號	374.02 全部	建	贈與: 75 年 8 月 15 日	2200 元/m <sup>2</sup> 822844 16000 元/m <sup>2</sup> 5984320							原土地所有權人: 國有財產局。83.5.12 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據建物為 54 年 1 月建竣完成, 並於 73 年 3 月 24 日為仁武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仁武民眾服務社。申報贈與價值 140000 元。
高雄縣仁武鄉民眾服務社	高雄縣仁武鄉段 637-1, 640-2 地							同段 426 建號 (中正路 98 號)	277.24 (持分: 全部)	54 年 1 月 2 日第一次登記 (鄉公所贈與)	82,500	

高雄縣岡山鎮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岡山鎮地號。	661	全部	建	贈與，74年7月2日	3200元/m <sup>2</sup> 2,115,200					原土地所有權人：岡山鎮公所。經岡山鎮鎮民代表會同意，並依74.6.19縣府函示同意贈與岡山鎮分社。83.5.20由「台灣省民眾服務社高雄縣岡山鎮分社」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彌陀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彌陀鄉仁壽地地號。	552.09	全部	建	贈與，72年4月7日(價值486000元)	900元/m <sup>2</sup> 496,881					原土地所有權人：彌陀鄉公所。經鄉代表會同意，並經縣府函示同意贈與彌陀鄉分社。83.5.12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六龜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六龜鄉文武地地號。	302.4	全部	建(鄉村區)	贈與，72年4月7日(價值486000元)	600元/m <sup>2</sup> 181,440					原土地所有權人：六龜鄉公所。經鄉代表會同意，並經縣府73.10.2函示同意贈與。83.5.12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大社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大社鄉大安地地號。	1366、103	1000分之367	建(鄉村區)	贈與，73年10月29日(963000元)	3600元/m <sup>2</sup> 1,940,843					原土地所有權人：大社鄉公所。經鄉代表會第十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決議同意及縣政府73.9.20同意贈與。83.3.12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鳥松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鳥松鄉地號。	1337、2、228	1339分之2	建	贈與，50年9月18日(贈與權利價值296400元)	121元/m <sup>2</sup> 27,588					原土地所有權人：鳥松鄉公所。經鄉代表會同意及縣政府73.9.20同意贈與。83.5.19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內門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內門鄉地號。	308	全部	建	贈與，73年4月13日(贈與權利價值277200元)	900元/m <sup>2</sup> 277,200					原土地所有權人：內門鄉公所。經鄉代表會同意及縣政府73.2.8同意贈與。83.5.12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甲仙鄉民眾服務分社	高雄縣甲仙鄉地號。	224.79	全部	建	贈與，73年12月6日(贈與權利價值277200元)	600元/m <sup>2</sup> 134,874					原土地所有權人：甲仙鄉公所。83.5.25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高雄縣路竹西段地號					8000元/m <sup>2</sup> 1,798,320					該建物原所有權人為路竹鄉公所。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豐濱鄉民眾服務分社)	花蓮縣 豐濱鄉 豐仁地號 (重測前：859 地號，分 割出地 859-1地 號)							豐濱鄉豐仁段 14號 花蓮縣豐濱鄉 三民路75號	443.78：全 部	贈與：73 年2月8日 (贈與權 利價值： 1200400)	996,300	土地：原所有人王秀美善於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71年3月4日登記；83年5月26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建物：原所有權人豐濱鄉(管理處：豐濱鄉公所)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作為豐濱鄉民眾服務分社辦公處址之用，73年6月5日登記；83年5月26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瑞穗鄉民眾服務分社)	花蓮縣 瑞穗鄉 瑞地地號 (重測前：瑞穗 段 274- 45地號)							瑞穗鄉瑞地地號	1600(元)/m <sup>2</sup> 390,400 8941(元)/m <sup>2</sup> 2,181,604	贈與：89年 8月22日		土地：原所有權人瑞穗鄉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管理處：台灣省民眾服務社花蓮縣瑞穗鄉民眾服務分社)69年9月15日登記；83年5月25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玉里鎮民眾服務分社)	花蓮縣 玉里鎮 玉昌段 1613號							玉里鎮玉昌段 600號 花蓮縣玉里鎮 中正路146號	378.3：全 部	第一次登 記(贈與權 利價值： 1015547 元)	622,500	土地：所有權人花蓮縣(管理處：玉里鎮公所)持分全部「建」地目，使用分區機關及商業區，面積2506 m <sup>2</sup> ，現由玉里鎮民眾服務分社占用。 建物：玉里鎮公所依據鎮民代表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大會同意，並報縣府核准後，於72年10月18日將原縣府核准永久無償借用之本件公有建物，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供玉里鎮民眾服務分社之用，73年2月10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所有；83年5月25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花蓮縣 壽聖鄉 349地號			佔用(租使 用權費金)														
台東市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台東地 526-4地號	48	全部	建	贈與·69年 6月21日	4070元/m <sup>2</sup> 195,350	壽聖鄉政明段81 31、31-1、31-2 203.4	第一次登 記(贈與: 72年8月 15日)	241,100	104,000	46,400	合計 391,500	土地:所有權人為花蓮縣(管理署:花蓮縣政府),持分全部。 「建」地目,使用分區換照用地,現由壽聖鄉民眾服務分社占 用,面積638.19m <sup>2</sup> ,佔用面積638m <sup>2</sup> , 88年7月至12月之 使用權費金為:17545元。 建物:壽聖鄉民代表會72年8月15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 省委員會,72年10月13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 員會所有;83年5月3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 有。					
台東市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台東地 526-4地號	48	全部	建	贈與·69年 6月21日	29150元/m <sup>2</sup> 1,399,200	壽聖鄉政明段81 31、31-1、31-2 203.4	第一次登 記(贈與: 72年8月 15日)	241,100	104,000	46,400	合計 391,500	土地:所有權人為花蓮縣(管理署:花蓮縣政府),持分全部。 「建」地目,使用分區換照用地,現由壽聖鄉民眾服務分社占 用,面積638.19m <sup>2</sup> ,佔用面積638m <sup>2</sup> , 88年7月至12月之 使用權費金為:17545元。 建物:壽聖鄉民代表會72年8月15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 省委員會,72年10月13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 員會所有;83年5月3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 有。					
台東市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台東地 526-4地號	48	全部	建	贈與·69年 6月21日	5252元/m <sup>2</sup> 1,916,980	壽聖鄉政明段81 31、31-1、31-2 203.4	第一次登 記(贈與: 72年8月 15日)	241,100	104,000	46,400	合計 391,500	土地:所有權人為花蓮縣(管理署:花蓮縣政府),持分全部。 「建」地目,使用分區換照用地,現由壽聖鄉民眾服務分社占 用,面積638.19m <sup>2</sup> ,佔用面積638m <sup>2</sup> , 88年7月至12月之 使用權費金為:17545元。 建物:壽聖鄉民代表會72年8月15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 省委員會,72年10月13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 員會所有;83年5月3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 有。					
台東市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台東地 526-4地號	48	全部	建	贈與·69年 6月21日	49222元/m <sup>2</sup> 17,966,030	壽聖鄉政明段81 31、31-1、31-2 203.4	第一次登 記(贈與: 72年8月 15日)	241,100	104,000	46,400	合計 391,500	土地:所有權人為花蓮縣(管理署:花蓮縣政府),持分全部。 「建」地目,使用分區換照用地,現由壽聖鄉民眾服務分社占 用,面積638.19m <sup>2</sup> ,佔用面積638m <sup>2</sup> , 88年7月至12月之 使用權費金為:17545元。 建物:壽聖鄉民代表會72年8月15日贈與予中國國民黨台灣 省委員會,72年10月13日第一次登記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 員會所有;83年5月3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 有。					
煉島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煉島南茶地 936地號	361.48	全部	建	贈與·74年 4月2日	18,64元/m <sup>2</sup> 6,738	同段4建號(煉島鄉南茶地190地號)	70年10月1日第一次登記(辦公所贈與取樣)	89、9、7	建物已拆			原土地所有權人:煉島鄉公所,記載贈與價值:7325元,土地 及屬管理機關政府及鄉代會同意捐贈。83.5.20由「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煉島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煉島南茶地 935地號	64.68	全部	建	贈與·74年 4月2日	1600元/m <sup>2</sup> 578,368	同段4建號(煉島鄉南茶地190地號)	70年10月1日第一次登記(辦公所贈與取樣)	89、9、7	建物已拆			原土地所有權人:煉島鄉公所,土地83.5.20由「中國國民黨 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鹿野鄉中華段 95地號				贈與·71年 7月13日	600元/m <sup>2</sup> 56,382	鹿野鄉中華段 95地號	73年3月2日第一次登記					基地:鹿野鄉中華段7891號,面積946.36平方米,所有權 人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鹿野鄉公所提撥該鄉民代表 建物原所有權人鹿野鄉,管理機關鹿野鄉公所提撥該鄉民代表 表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大會決議通過贈與該鄉民眾服務分社;83 年5月26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原土地所有權人:東河鄉公所,於83.5.23由「中國國民黨台 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東河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 鹿野鄉 176地號	93.97	全部	建	贈與·71年 7月13日	4248元/m <sup>2</sup> 399,165	鹿野鄉中華段 95地號	73年3月2日第一次登記					基地:鹿野鄉中華段7891號,面積946.36平方米,所有權 人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鹿野鄉公所提撥該鄉民代表 建物原所有權人鹿野鄉,管理機關鹿野鄉公所提撥該鄉民代表 表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大會決議通過贈與該鄉民眾服務分社;83 年5月26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原土地所有權人:東河鄉公所,於83.5.23由「中國國民黨台 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東河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南河段177號。	244	全部	建	贈與：70年1月23日	250元/m <sup>2</sup> 61,000						土地原所有權人：東河鄉公所。83.5.23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關山鎮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關山鎮里地569號。	157.08	全部	建	贈與：68年7月28日	100元/m <sup>2</sup> 15,708						原土地所有權人：關山鎮公所。土地83.1.25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池上鄉民眾服務分社	台東縣池上鄉地535號。	104.28	全部	建	贈與：73年5月24日	550元/m <sup>2</sup> 57,354	同段112建設分：全部)	68年6月11日第一次登記	441,400			原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池上鄉公所。土地83.5.20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更名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西嶼鄉民眾服務分社)	西嶼鄉小池角段575號	417	全部	鄉村區特定期目的事業用地(建)	贈與：67年5月19日	48元/m <sup>2</sup> 20,016						一、原土地所有權人西嶼鄉，管理機關西嶼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二、83年5月2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西嶼鄉民眾服務分社)	西嶼鄉小池角段575-1	354	全部	鄉村區特定期目的事業用地(建)	贈與：61年4月22日	48元/m <sup>2</sup> 16,992						一、原土地所有權人西嶼鄉，管理機關西嶼鄉公所贈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 二、83年5月20日更名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西嶼鄉民眾服務分社)	西嶼鄉小池角段575-1			鄉村區特定期目的事業用地(建)		500元/m <sup>2</sup> 177,000						



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及其附屬單位所有土地統計表（按縣市別及取得原因分）

單位：平方公尺

項目 縣市別	購買取得		向政府購買取得		私人贈與		政府贈與		轉帳		其他		合計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台北市	40	2494.2	33	12593.2	1	4.0	0	0	0	0	2	309.0	76	15400.4
高雄市	17	637.5	10	17152.2	0	0	0	0	6	350.1	0	0	33	18139.8
台北縣	39	2441.1	5	1433.1	1	7.0	16	1921.6	0	0	6	16130.2	67	21933.0
桃園縣	26	61406.2	2	162.0	1	264	4	898.4	3	365.0	5	6273.0	41	69368.6
新竹縣	17	1443.3	4	3745.0	0	0	1	237.8	0	0	0	0	22	5426.1
苗栗縣	32	4575.4	5	514.3	0	0	11	2027.4	0	0	1	16.6	49	7133.7
台中縣	47	9189.7	3	122.0	1	126.2	22	4916.1	0	0	0	0	73	14354.0
彰化縣	38	6056.6	8	1797.6	0	0	0	0	0	0	0	0	46	7854.2
雲林縣	9	1899.3	15	3998.7	0	0	3	606.1	0	0	3	35567.0	30	42071.1
南投縣	10	2483.9	9	1349.8	1	35.0	2	323.8	0	0	0	0	22	4192.5
嘉義縣	15	2545.6	20	9063.8	0	0	0	0	0	0	0	0	35	11609.4
台南縣	48	6647.5	8	2791.4	0	0	6	1690.1	0	0	5	627.7	67	11756.7
高雄縣	16	3313.9	4	720.0	0	0	10	2815.4	0	0	0	0	30	6849.3
屏東縣	32	5854.2	21	8830.1	0	0	0	0	2	429.0	0	0	55	15113.3
宜蘭縣	33	6907.1	0	0	0	0	0	0	0	0	1	333.0	34	7240.1
花蓮縣	4	1191.7	8	245840.0	1	109.3	1	244.0	1	300.0	0	0	15	247684.9
台東縣	6	2965.0	2	694.3	5	476.4	8	1438.5	0	0	1	4123.0	22	9697.2
澎湖縣	2	1019.0	3	505.0	0	0	2	771.0	0	0	0	0	7	2295.0
基隆市	3	638.0	8	1362.9	0	0	0	0	3	1553.0	0	0	14	3553.9
新竹市	7	594.9	7	1133.0	0	0	0	0	3	216.0	1	119.1	18	2063.1
台中市	13	15446.3	4	3656.0	0	0	0	0	0	0	9	1914.0	26	21016.3
嘉義市	17	2126.5	0	0	0	0	0	0	2	45.0	0	0	19	2171.5
台南市	11	1147.4	12	279.2	0	0	0	0	5	813.0	0	0	28	2239.6
連江縣	0	0	0	0	0	0	0	0	0	0	6	1890.7	6	1890.7
金門縣	4	1643.5	0	0	0	0	0	0	0	0	0	0	7	3705.5
總計	486	144667.8	191	317743.6	14	3083.9	86	17890.2	25	4071.1	40	67303.3	842	554749.9

註：一、土地筆數之計算，以一個地號為一筆；每筆土地面積，分別依持分計算之。

二、「其他」欄部分，因下列原因無法歸類，茲分述如下：

(一) 該筆土地雖係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以下簡稱國民黨）購買取得，惟其原土地所有權人為何人，已無資料可稽。

如台北市大安區龍泉段一小段 758 地號、台中市北區錦村段 251-7 地號等二筆土地屬之。

(二) 該筆土地國民黨之取得原因為「共有物分割」，亦即國民黨原為該筆土地共有人之一，但其原始取得原因已無資料可查。如台北市松山區三興段三小段 140 地號土地屬之。

(三) 該筆土地國民黨係因參與土地重劃取得，惟重劃前係以何方式取得，無資料可稽。如台南縣七股鄉大埤段 525 地號土地屬之。

(四) 該筆土地國民黨之取得原因為「分割轉載」或「逕為分割」，原應追溯其分割前之母地號土地之取得原因為何，惟土地登記簿未註明分割自何地號。如台中市北區錦村段 185-4、185-99、185-100 地號土地屬之。

(五) 該筆土地於第一次登記（即總登記）時，即登記為國有黨所有，其取得原因為何不詳。如連江縣青帆段 585 地號、大洋段 70 地號、介壽段 323 地號、塘岐段 606 地號、650 地號、657 地號土地屬之。

(六) 該筆土地原所有權人為國民黨營業業一端華企業有限公司出售予國民黨，至該公司前向何人取得已無資料可稽。如台北縣樹林市新興段 370 地號、419 地號、561 地號、560 地號、619 地號土地、雲林縣莿桐鄉大埔尾段 727-2 地號、727-8 地號、727-9 地號筆土地屬之。

(七) 該筆土地原所有權人為農會出售予國民黨者，如台北縣三芝鄉舊小基隆段埔頭小段 37-6 地號、台南縣西港鄉慶安段 718 地號、台南縣北門鄉北門段 429-26 地號、台東縣台東段 570-2 地號土地屬之。

(八) 該筆土地原所有權人為農田水利會出售予國民黨者，如桃園縣中壢市大崙段內厝子小段 200-35 地號、200-36 地號、200-37 地號、200-38 地號、200-43 地號、苗栗縣三灣鄉上坪段 612 地號、台南縣六甲鄉二甲段 189-9 地號、新竹市民生段一小段 30 地號、台中市北區錦村段 330-24 地號、330-25 地號、245-16 地號、245-80 地號等土地屬之。

(九) 宜蘭市壯一段 112-85 地號及 112-90 地號二筆土地原所有權人台灣珠綉工業有限公司（法定代理人：趙麟）出售與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總價 8068200 元，而由原所有權人前向宜蘭縣政府設定抵押新臺幣壹仟萬元整，並由買方負責代清償。

單位：平方公里

項目 縣市別	第一次登記		購買		取得		受贈		政府贈與		轉帳		其他		合計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台北市	76	110965.8	48	53424.4	18	5423.0	0	0	0	0	4	1491.8	0	0	142	169813.2
高雄市	15	8082.4	18	3180.0	1	525.6	0	0	0	0	0	0	5	3120.9	38	13279.8
台北縣	26	3682.6	13	5084.9	0	0	0	0	4	1147.0	0	0	0	0	48	13035.4
桃園縣	15	6246.6	10	3367.7	1	362.0	0	0	3	521.3	0	0	0	0	29	10497.6
新竹縣	8	3756.3	0	0	0	0	0	0	1	196.6	0	0	0	0	9	3952.9
苗栗縣	12	6468.5	0	0	0	0	0	0	4	2370.7	0	0	0	0	17	10236.0
台中縣	25	5259.2	1	165.7	0	0	0	0	6	2153.9	0	0	0	0	32	7578.8
彰化縣	29	6191.8	4	1095.8	0	0	0	0	0	0	0	0	0	0	33	7287.6
雲林縣	31	9824.0	1	236.5	1	271.2	0	0	3	585.3	0	0	0	0	19	6726.8
南投縣	17	3890.6	1	146.2	0	0	0	0	1	184.5	0	0	0	0	19	11061.3
嘉義縣	14	5585.8	3	477.3	1	479.1	0	0	0	0	0	0	0	0	33	7625.3
台南縣	25	9878.9	8	1182.4	0	0	0	0	0	0	0	0	1	156.1	22	7625.3
高雄縣	15	4995.7	1	279.3	0	0	0	0	5	2194.2	0	0	0	0	37	12055.2
屏東縣	30	10023.9	2	485.3	3	1256.9	0	0	0	0	0	0	0	0	15	3949.3
宜蘭縣	8	1497.3	7	2452.0	0	0	0	0	0	0	0	0	0	0	20	5957.9
花蓮縣	10	4006.2	3	505.5	0	0	0	0	6	1370.2	1	76.0	0	0	22	6114.8
台東縣	17	4734.1	1	40.5	1	144.5	0	0	3	-1195.6	0	0	0	0	7	1039.3
澎湖縣	7	1039.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3364.7
基隆市	5	336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3938.3
新竹市	5	2636.5	2	1301.8	0	0	0	0	0	0	0	0	0	0	26	15353.2
台中市	20	13938.0	6	1415.2	0	0	0	0	0	0	0	0	0	0	6	10780.5
嘉義市	5	10490.7	1	289.8	0	0	0	0	0	0	0	0	2	90.1	15	1779.7
台南市	4	688.7	3	685.6	6	315.4	0	0	0	0	0	0	0	0	0	0
連江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金門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總計	419	237247.6	133	75815.9	32	8777.7	0	0	37	12251.8	9	1947	7	4673.8	637	340713.8

注：一、建物筆數之計算，以一個建築為一筆；每筆建物面積，分別依持分計算之。

二、「其他」欄部分，因下列原因無法歸類，茲分述如下：  
 (一)高雄縣路竹鄉竹西段63建號土地，因其總登記時，已登記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有，無法歸類。

(二) 該建築物原所有權人為國民黨黨營事業—瑞華企業有限公司出售予國民黨，至該公司前向何人取得已無資料可稽。  
如台北縣樹林市新興段 673 建號、674 建號、675 建號、681 建號、677 建號及苗栗縣稅籍 4565 號至 4569 號、4669  
號、5283 號、7280 號等建築物屬之。

台北市	雙城街二八巷一二號	宮前町四八一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城山秋藏
台北市	新生南路一段一〇三巷五四號	大安十二甲二〇九番地之一一八	一	木造	住家	小田島喜藏
台北市	中山北路二段一一八巷一四號	卸成町四丁目二番地之一一五	一	木造	住家	西岡英夫
台北市	漢中街一三七號	新越町一丁目一一番地、一一番地之一	一	煉瓦造 二樓店舖	福本久太郎	
台北市	長安東路一段二五號	大正町二丁目二四番地之一四	一	木造	住家	親見以示
台北市	中山北路一段一〇五巷一九號	大正町三丁目二二番地之一四	一	木造	住家	伴田喜四郎
台北市	新生南路一段九七巷二一號	大安十二甲一〇六番地之一七、之八	一	木造	住家	島田敬次郎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二一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一七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仁愛路一段二三巷一五號	東門町三四番地	一	木造	住家	久多良木武昶
台北市	濟南路二段二一號	幸町一四八番地之二	一	木造	住家	酒井荻太郎
台北市	濟南路二段一七號	幸町一四八番地之二	一	木造	住家	酒井荻太郎



台南市	民權路三巷三八號	本町二丁目二四五	一	木造日式 二層店舖	高橋元吉
台南市	進學街七巷二號	塩埕町一之九九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柿田榮吉
台南市	進學街七巷六號	塩埕町一之九九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柿田榮吉
台南市	西門路六巷二三號之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塙忍
台南市	西門路六巷三一號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塙忍
台南市	西門路六巷二七號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四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塙忍
台南市	西門路六巷二七號之	西門町四丁目一四五	一	日式木造 平家住宅	塙忍
台南市	中正路二四之一	末廣町二丁目二一	一	鐵筋混凝 土三層店舖	福井治雄
台南市	公園路一四號	花園町二丁目五一之一	一	日式木造 二層店舖	丸玉儀一
高雄市	高雄市塩埕區大仁路 三九號	高雄市塩埕町五丁目十一 之七	一	水泥造 二階	藤田組
高雄市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 巷八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一	木造店舖	高九旅社 丸尾五郎

高雄市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一	木造從業員宿舍	丸尾五郎	
高雄市	高雄市三民區中山二巷八號	高雄市三塊厝一〇九三號	一	木造新築家屋(棧物房)	丸尾五郎	
高雄市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二巷	高雄市大港埭二八七號	一	木造平屋	平林新三 (西協順太郎)	
高雄市	高雄市連雅區青年二路一七號	高雄市苓子寮四三七號、一五〇號	一	煉瓦造二層	太田保(共電社)	
高雄市	高雄市鼓山區登山里臨海一路六三號	高雄市壽町一丁目五番地	一	水泥造	上野浩	
高雄市	高雄市前金區自強一路一五〇號	高雄市前金區一七七之一及一八二號	一	木造平屋	平田末治	
高雄市	高雄市塩埕區新興里塩埕街四七號	高雄市塩埕町六丁目四番之一九及七	一	木造二層	山根岩吉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崇知里重慶路一號	屏東市黑金町二丁目五九一番地	一	木造二樓水泥瓦	中島喜一郎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慕義里光復路七六號	屏東市黑金町一丁目一四一五番地	一	鐵筋水泥造二樓水泥瓦葺	家弓常吉	
屏東縣	屏東市中區榮安里民族路九七號	屏東市黑金町一丁目一〇一三番地	一	鐵筋水泥造二樓水	阿久澤俊雄	



台東縣	台東鎮中山里永樂街 五八號	台東鎮寶町	一	木造平屋 瓦葺	長谷川清洽
台東縣	台東鎮中山里復興路 四三號	台東街新町九三番	一	木造平家 亞鉛柏葺	宮本庄太郎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興 學街一〇號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一	木造平屋	石井員夫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興 學街一〇號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木造亞鉛 葺小屋	石井員夫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興 學街一〇號	新竹市新興町一番地		木造瓦葺	石井員夫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 街四號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一 一五番地	一	平屋	中島靜枝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 街四號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 一五番地		木造瓦葺	中島靜枝
新竹縣	新竹縣南區興中里學 街四號	新竹市黑金町四一四、四 一五番地		平家工場	中島靜枝
新竹縣	新竹縣南門街義倉里 一號	新竹市南門町二丁目四二 六番地	一	木造瓦葺	江頭八又
新竹縣	新竹縣中正路四八號	新竹市東門町一丁目七、 八	一	鐵筋水泥 三樓店舖	藤川嘉美與
新竹縣	新竹縣中正路五三 號、五五號、一一號	新竹市東門町二丁目六、 七、八、五—四三五—四	一	鐵筋水泥 三樓瓦葺	谷口與助

桃園縣	桃園鎮民族路一五號	日人住屋	店舖	河島傳右衛門
花蓮縣	花蓮縣成功街六五號	花蓮港稻住八五—二九	台式瓦造 洋式木造 二樓	小林喜三
花蓮縣	花蓮縣中華路三二號	花蓮港市稻住通	木造平房	野木延子
花蓮縣	花蓮縣光復街三四號	花蓮港市稻住三〇	亞鉛板葺 日式木造 瓦葺二樓	井上茂古衛門 小林吳一
花蓮縣	花蓮縣中華路三六號	花蓮港市稻住通	木造平房	金井實德
花蓮縣	花蓮縣助人街二號	花蓮港市里金通	瓦葺 木造二樓	大江虎吉
彰化縣	彰化縣彰西區中華里 中華路一九九號	彰化市西門三〇四、三〇一 五番地	木造瓦葺 平樓	廣田正夫
彰化縣	彰化縣彰西區中華里 中華路一九九號	彰化市彰化宇西門三二三 番地	木造瓦葺 二樓	石丸幸八
台南縣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二四號	新營街新營一一七、一一一 八之二	木造平屋	尼子寶作
台南縣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一四號	新營街新營一一七	木造平房	岩本繁雄
台南縣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一八號	新營街新營一一七、一一一 八之二	木造二層 樓房	岩本繁雄
台南縣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	新營街新營一一七、一一一	木造平房	岩本繁雄

嘉義縣	嘉義縣	基隆市	基隆市	基隆市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台南縣	台南縣	
嘉義縣新北鎮文化路	嘉義縣新北鎮中山路一七八號	基隆市仁一明月巷二一號	基隆市義四路二號	基隆市信四路二九號	澎湖縣馬公中山路四三號	澎湖縣馬公中山路二七號	澎湖縣馬公正義路一六號	澎湖縣馬公正街二號	澎湖縣馬公鎮一八五番地	台南縣永康鄉網寮	台南縣新營鎮中營里二四號	一八號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七番一	地 嘉義縣北門町七丁目七番一	基隆市田寮町一九番地	地 基隆市壽町一丁目四一番一	地 基隆市義重町三丁目八番一	馬公鎮七四三番地	馬公鎮二八八番地	馬公鎮三〇三番地	馬公鎮一八五番地	永康莊網寮	八之二	新營街新營一一七、一一一	八之二
鋼泥造二日向屋	樓店舖 鋼泥造二日向屋	木造二樓 原善三郎	木造二樓 羽田猛	磚造 山本政七	磚造樓房 原平雄	磚造樓房 上瀧利雄	磚造樓房 多久島元太郎	磚造樓房 上瀧八ツ上	倉庫 木造平房 織田儀太郎	木造平房 岩本繁雄		
				該屋與玉田町二丁目九號房屋協議交換。								



嘉義縣	嘉義縣新北鎮國華街 八九號	嘉義縣榮町二丁目五九號	一	鋼泥造二 樓	津本信重
鐵路黨部	屏東縣中山路五號	屏東縣黑金町一丁目一四一 九番地	一	二層樓屋	高橋林作
鐵路黨部	屏東縣中山路七號	屏東縣黑金町一丁目一四一 八番地	一	二層樓屋	岡田フテ
鐵路黨部	花蓮縣廣東街四一號	花蓮港市福住一一五—二一 〇二	一	木造平屋	佐藤健吉
合計	一一四棟				

說明：一、本案中國國民黨台灣省執行委員會申請撥用日產房屋經奉前國防最高委

員會第二二七次常務會議核准轉帳有案。

二、原列轉帳之公產房屋業經有關單位協商另以日產房屋交換轉帳。

三、前項轉帳房屋按照原案均不包括基地。

四、冊列房屋應由台灣省黨部或所屬縣市黨部逕洽地政機關申請辦理移轉登記取得所有權狀。

五、台灣省接收日產房地產改稱國有特種房地產：按台灣省政府四十一年四月十日四一卯友府管四字第〇三九二四號代電省屬各機關及各縣、市（局）政府略以：「查本省接收日產房地均經囑託各縣、市（局）地政機關登記為國有，原用『日產』一辭已不適用，惟此項日產房地經完成登

記後，其名稱雖與一般國有房地相同，而性質與處理方式均異，為名實相符，並與其他國有房地有所區別起見，所有前稱『日產』房地一律改稱國有特種房地產，並仍依照現行有關日產處理法令辦理，經電奉行政院台四十一（內）字第一三七二號代電核示：所請將該省接收之日產房地產擬一律改稱國有特種房地產，並仍依照現行有關日產處理法令辦理一節，核尚可行，應准照辦」。

## 二、行政機關將其接收之日產戲院撥歸中國國民黨經營之財產部分：

查中國國民黨於三十四年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第十六次會議通過，將電影事業列為黨營事業範圍。經台灣省黨部函請行政長官公署將該十九家戲院劃歸該黨業管，嗣經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於三十六年一月三十日令將該等戲院交由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並由台灣省黨部成立台灣電影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之。經查閱「台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一）」資料，並洽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調閱相關檔案資料，茲將經過情形及相關公文書摘述如下：

（一）台灣省黨部主任委員李翼中電請中央黨部轉陳行政院將台灣省所有接收之日人公私電影戲院撥歸該會經營。

李翼中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二日A三九七九號電：「京中央黨部譯轉行政院宋鈞